

附件 1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权投资能力 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2 号：风险责任人》及相关规定，现将股权投资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

（一）我公司股权投资能力风险责任人吴剑飞以及姜琦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基本情况	行政责任人	专业责任人
姓名	吴剑飞	姜琦
性别	男	男
年龄	45	39
职务	总经理	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
学历	硕士研究生	研究生
学位	硕士	博士
入司时间	2018 年 11 月	2015 年 5 月
所在部门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室	创新业务部
专业资质	无	无
专业技术职务	无	无



(二) 我公司股权投资能力行政责任人吴剑飞及专业责任人姜琦均无受金融监管机构及工商和税务等部门行政处罚或撤销任职资格的历史情况。

二、风险责任人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吴剑飞及姜琦最近 10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如下所示：

姓名	风险责任人任职起止日期	风险责任人职务	社会兼职情况
吴剑飞	2005 年 08 月-2009 年 11 月	建信基金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副总监	无
	2009 年 12 月-2011 年 08 月	平安资产管理公司股票投资部总经理	
	2011 年 09 月-2018 年 11 月	民生加银基金副总经理，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02 月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临时负责人	
	2019 年 02 月-2019 年 9 月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9 年 9 月-至今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姜琦	2008 年 06 月-2011 年 08 月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VP	无
	2011 年 09 月-2015 年 05 月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	
	2015 年 05 月-2016 年 03 月	安邦保险集团集团投资银行部投行经理	
	2016 年 04 月-2017 年 09 月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二部总经理	
	2017 年 10 月-2018 年 11 月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业务二部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2019 年 9 月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	
	2019 年 9 月-至今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	

三、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一) 列举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
无。

(二) 有无担任其他投资业务专业责任人
有，同时担任公司资产支持计划资质专业责任人。

四、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 月 17 日



附件 2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报送股权投资能力风险责任人的报告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关于加强和改进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建设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保险资产管理产品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现将我公司股权投资能力风险责任人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确定我公司总经理吴剑飞为股权投资能力的行政责任人；确定我公司创新业务部副总经理姜琦为股权投资能力的专业责任人。

吴剑飞和姜琦具备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的相应资质条件。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将按照监管规定，在任职期间内，每年参加相关风险责任培训学习。

我公司风险责任人如有调整变化，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报告中国银保监会。

特此报告。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 月 17 日



附件 3

承诺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人承诺，我公司行政责任人吴剑飞与专业责任人姜琦资质条件符合《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有关规定，信息披露有关材料均真实、准确、完整、合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法定代表人

日期：



附件 4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吴剑飞，是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能力行政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行政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明确授权体系，对投资能力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直接干预专业责任人对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价值判断，不得影响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行政责任人（签字）：

吴剑飞



年

月

日

专业责任人职责知晓函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经公司确认，本人姜琦，是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投资能力专业责任人。

根据《关于保险机构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规定，专业责任人是投资业务风险的初始把关者，也是初始责任人，对投资能力的有效性、具体投资业务风险揭示的及时性和充分性承担主要责任，不得故意提供存在重大遗漏、虚假信息和误导性陈述的投资意见，不得故意对可能出现的风险作不恰当的表述。

我已知晓上述职责，将严格按照国家和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加强投资能力建设，完善内部控制，规范投资运作，切实保障被保险人利益。

专业责任人（签字）：



日